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

一、主项名称：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

二、子项名称：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审批

三、事项类型：行政许可

四、办件类型：承诺件

五、申请条件：无法修建防空地下室的建设工程项目

六、办理流程：申请→审查→受理→审批→送达

七、承诺时限：1个工作日

八、申请材料：

1.授权人委托证明书、承诺书。

2.人防行政许可申请书。

3.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复印件（加盖建设单位公章）。

4.发改委批文（或投资备案书）复印件（加盖建设单位公章）。

5.规委会会议纪要复印件（加盖建设单位公章）。

6.建设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建设单位公章）。

7.履行人防义务报建项目表。

8.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审批表（一式两份）。

9.建筑总规划平面图原件。

九、收费标准：

依据新防办〔2018〕67号：6级（含）以上1500元/平方米（按照地上总建筑面积9%计算）。